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2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至2026年9月2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共计10天,公示期内,公司员工可通过口头、书面等方式向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反馈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异议。

2、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方式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本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下同)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内容。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管理办法》《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骈文胜先生及其女儿骈然女士。骈文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长期负责公司战略布局、市场开发、经营管理等重要事项,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骈然女士担任本公司销售经理为公司核心骨干人员,带领销售团队围绕公司战略开拓市场、维护客户关系、提升公司业绩,为公司做出了突出贡献,本激励计划将骈文胜先生和骈然女士作为激励对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除前述人员外,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父母、公司其他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亦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3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6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内部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根据《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即2026年2月24日至2026年8月23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范围及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共有9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上述9名核查对象暨激励对象均不属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经公司自查及与本人沟通确认,该等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完全基于其本人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独立判断及个人资金安排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无关;其本人在买卖公司股票时,未获知、亦未通过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获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时点安排等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核查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严格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4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半导体制造、设备及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3日(星期四)至9月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v-test.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7:00参加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半导体制造、设备及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7: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骈文胜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王沛女士

独立董事:宋海燕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3日(星期四)至9月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https://roadshow.sseinfo.com/),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v-test.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58958216

邮箱:ir@v-test.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60

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本次新增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2.1亿元,本次新增授信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9日、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调整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2.1亿元。

二、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安排,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在已获批的综合授信额度基础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主要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信用证及其他等授信业务。本次授信额度的提升,体现公司在银行体系的资信水平进一步增强,提高了公司的资金运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成长提供资金支持。

本次新增授信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次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合作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具体使用情况根据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确定。本次新增授信额度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2.1亿元。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金融机构办理相关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58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9月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6年8月2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

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8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等诸多因素,为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经与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关于终止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在已获批的综合授信额度基础上新增授信额度不超过20亿元,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拟由不超过人民币32.1亿元(或等值外币)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2.1亿元(或等值外币)。本次新增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除本次综合授信额度调整外,授信相关事项如授权事宜、授信品种等内容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一致。本次授信额度的提升体现公司在银行体系的资信水平进一步增强,提高了公司的资金运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成长提供资金支持。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59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终止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2026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披露了《优刻得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

(二)2026年4月14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

(三)2026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及预案进行了修订。

(四)2026年6月24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6)127),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五)2026年7月2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6)139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提出了问询问题。

(六)2026年7月29日,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披露了《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4月15日、6月23日、6月25日、7月29日在上交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申请撤回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主要原因

自披露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以来,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公司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等诸多因素,经与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动态,后续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合理运用多种资本市场工具,助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三、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各项业务均正常开展,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情况

2026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终止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是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经与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分析后作出的决策,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终止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战略委员会委员认为: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并撤回申请文件,系结合内外部多重因素综合研判后审慎作出的决策。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是基于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等诸多因素,经与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分析后作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及财务稳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根据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将在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同意后,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是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投资金额

本次拟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4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559,7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7,332,0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4,8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777,663.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754,383.4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4年9月12日出具了天健验(2024)38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9月12日
募集资金总额	677,332,050.00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0,754,383.47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崇左众鑫一期)	61.61	2028年9月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来宾众鑫一期)	7.87	2028年9月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41	2027年9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6年6月30日。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结合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情况,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崇左众鑫一期)	68,188.40	38,000.00	23,410.51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来宾众鑫一期)	40,462.15	14,075.44	1,108.3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175.89	5,000.00	20.71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	--
合计	153,826.44	57,075.44	24,539.53

(四)投资方式

公司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66927)"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8天,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9月30日,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669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结构性存款	28天	1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①低于约定汇率区间下限:【0.65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小于起息日汇率*【94.0000】%; ②在约定汇率区间内:【2.00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在约定汇率区间内; ③高于约定汇率区间上限:【2.20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大于起息日汇率*【106.0000】%;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35	0
2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6.74	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1.94	0
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8.62	0
5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58	0
6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96	0
7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2	0
8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39.38	0
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8.02	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0.61	0
1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1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1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4.38	0
1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25	0
1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25	0
1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71	0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71	0
18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4.38	0
19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6.29	0
20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21.70	0
2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3	0
22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3.23	0
2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3	0
2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	0	10,000.00
2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7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6.29	0
28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3	0
29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	0	10,000.00
合计				367.62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6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12.6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0,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59611)"的保本保最低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

以上银行理财产品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10,000万元,获得收益157,260.27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5961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10,000	2026年8月3日	2026年8月31日	2.05	10,000	157,260.27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03日

证券代码:600903 证券简称:贵州燃气 公告编号:2026-080 债券代码:110084 债券简称:贵燃转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一)原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原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8日

(三)原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03	贵州燃气	2026/9/11

二、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2026年9月1日,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79)。公司现拟对原股东会通知"一、会议审议事项"和"附件1:授权委托书"中议案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设置子议案逐项表决,具体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
2.0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对象	√
2.04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2.05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交易价格、支付方式及发行数量	√
2.06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上市地点	√
2.07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锁定期	√
2.08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9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过渡期损益安排	√
2.1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业绩承诺及补偿	√
2.1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	√
2.12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占交易总金额比例	√
2.13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14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发行股